

有關新籌建大埔分區委員會事宜提問三則

一直以來，大埔區和北區並沒有成立分區委員會。然而，我們收到社會上對於此兩區增設分區委員會的訴求。經考慮相關意見和作出檢視後，政府決定由2021年4月1日起於大埔區和北區成立分區委員會。此後，全港18區均設有分區委員會。分區委員會數目由67個增至71個。

分區委員會委員來自社會各階層。根據現有機制，政府委任分區委員會委員的原則是「用人唯才」，並考慮多項因素，包括有關人士的才幹、專長、經驗、誠信和參與服務社會的熱誠，以及充分兼顧有關組織的職能和工作性質等，從不同途徑吸納有志服務社會的合適人士。

民政事務總署

2021年5月